

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

关于征集《政务信息化建设开发类项目方案编写规范》等四项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等文件精神，广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等单位牵头组织《政务信息化建设开发类项目方案编写规范》等四项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为使标准更具专业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该团体标准的参编单位，相关信息如下：

一、主要内容

《政务信息化建设开发类项目方案编写规范》团体标准主要包括：拟围绕建设开发类项目方案编制全过程，明确项目概述、必要性分析、总体设计、数据与安全要求、建设内容、项目管理、投资概算及编排格式等核心要求，形成统一、规范、可操作的编写框架，提升项目立项、评审与实施管理的规范性和可审查性，促进政务信息化建设高质量发展。

《政务信息化运维服务类项目方案编写规范》团体标准主要包括：拟明确运维服务类项目方案的基本结构、核心内容和编写要求，规范运维现状分析、服务内容描述、工作量与

费用测算、绩效目标与指标设计、项目管理与风险控制等关键环节，统一格式模板和常用表单，形成科学、规范、可审查的运维项目方案编写依据，提升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申报与管理的规范化水平。

《政务信息化建设开发类项目验收管理要求》团体标准主要内容包括：拟规范建设开发类项目的合同验收与整体验收要求，统一试运行、项目文档、数据资源、安全评估、信创符合性、验收测评及项目内容差异比对等关键环节的技术要求，明确相关单位职责分工，建立验收流程、结论类型、超期项目处理与监督检查机制，形成统一、可操作、可检查的建设类项目验收规范体系。

《政务信息化运维服务类项目验收管理要求》团体标准主要内容包括：拟规范政务信息化运维服务类项目的合同验收与最终验收，明确基础运维、应用运维、网络安全、云资源等服务类别的验收要求，统一服务工单、巡检记录、安全保障等过程文档及佐证材料，提出模块优化、功能调整、信创迁移等技术活动的验收规则，建立服务质量指标、验收流程与监督管理机制，形成可量化、可检查的运维验收规范体系。

二、参与条件

参编单位应重视标准化工作，具有丰富的标准编制工作经验或数字化行业经验，确保能够按要求完成标准编制小组各项工作任务，愿意为标准编制工作提供所需的技术和人力支持。

编制单位应在相应领域内具有较高技术水平或综合竞争力或具有其他代表性。能够根据标准编制的工作需要，分担相应的标准制定相关经费，提供合理且必要的相关支持。

三、责任义务

参编单位名称列入标准起草单位名单；参编单位推荐人员加入标准起草人名单。

参编单位应能积极承担、合作完成标准编制组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参编单位应能共享本单位在行业所取得的优秀成果，为标准编制工作提供参考和建议，并支持与配合标准宣贯、实施和应用活动。

四、申请要求

欢迎有意向参与标准编制的企事业单位积极报名，填写《参编单位申请表》（见附件）并加盖公章，于2026年1月1日前将扫描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至邮箱（dyy@egag.org.cn）。

附件：参编单位申请表



（联系人：董耀艺，联系方式：020-83866567）

附件：

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参编的标准名称			
推荐参编人员信息	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联系方式、职务职称、专业特长等信息。		
申请单位意见	同意参加以上标准的编制工作，我单位对以上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签章） 年 月 日		
协会秘书处意见	同意该单位为标准参编单位。 （签章） 年 月 日		